

1 原處分機關認訴願人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12條、一般廢棄物回收  
 2 清除處理辦法第5條、第14條第1項第4款及系爭公告規定，依同  
 3 法第50條第2款、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第2條第1  
 4 項第1款所定附表1項次2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違反廢棄物清  
 5 理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(一般廢棄物)之係數說明之規定，以系爭  
 6 裁處書裁處訴願人3,600元罰鍰，揆諸首揭條文規定，洵屬有據。

7 本案罰鍰額度計算如下表(摘錄)：

項次	裁罰事實	違反條文	裁罰依據	裁罰範圍	污染程度(A)	污染特性(B)	危害程度(C)	應處罰鍰計算方式(新臺幣)
2	一般廢棄物回收、清除、處理之運輸、分類、貯存、排出、方法、設備及再利用，違反中央主管機關或執行機關訂定之規定	第12條	第50條第2款	處新臺幣1千2百元以上6千元以下罰鍰	A=1~3	(一)自本次違反本法之日(含)回溯前1年內，未曾違反相同條款規定者，B=1	C=1~2	6千元 ≥ (A×B×C×1千2百元) ≥ 1千2百元
本案罰鍰金額計算					A=3	B=1	C=1	3×1×1×1,200元 = 3,600元

8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(一般廢棄物)之係數說明		
裁罰事實	污染程度(A)	污染程度(A)係數認定說明
未依本市公告規定方式清運及排出一般垃圾、違反108年4月16日新北環資字第1080662600號公告之其他公告事項	3	行為人無污染者付費及垃圾不落地之概念，而未依規定排出一般垃圾(垃圾包)，易造成病媒孳生(鼠、蠅、蟑螂等)，污染程度較大

9